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本次减持计划主体: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 "明阳智能") 5%以下股东(非控股股东) Joint Hero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Limited (以下简称"Joint Hero")。Joint Hero 持有公司股份 5,000,000 股, 占公司总股本(即 2, 272, 085, 706 股)的比例为 0. 22%, 股份来源为首次公开发 行前取得的股份,上述股份已于2020年1月23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。
-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: Joint Hero 拟在本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 易日后的3个月内(含3个月期满当日)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合计不超过 5,000,000股(即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.22%)。若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、配股等 股份变动事项,减持股份数量可相应调整。但公司股权激励增发新股、非公开发 行股票等引起的股份变动事项,减持股份数量不做调整。
-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影响公司实际控制人张传卫先生、吴玲女士及张 瑞先生对公司的控制权。

一、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	
Joint Hero	5%以下股东	5, 000, 000	0. 22%	IPO 前取得: 5,000,000 股	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股东名称	计划减持数量(股)	计划减 持比例	减持方式	竞价交易减 持期间	减持合 理价格 区间	拟减持股 份来源	拟减持 原因
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	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--

Joint	不超过:	不超过:	竞价交易减持,不超	2022/9/20~	按市场	IPO 前取得	经营发
Hero	5,000,000股	0. 22%		2022/12/19	价格		展需要
			过: 5,000,000股				

注:上述计划减持比例按照目前公司总股本 2,272,085,706 股为基数计算。

(一)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□是 √否

(二)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、持股数量、持股期限、减持方式、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✓是□否

根据公司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》, Joint Hero 对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以及自愿锁定作出承诺如下:

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,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股东直接 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在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,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 股份。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。

此外,根据公司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》, Joint Hero 就未来减持 意向承诺如下: "1、在本股东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2年内减持,减持价格不 低于明阳智能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。期间如有派息、送股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 本、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,发行价将相应调整。2、本股东减持股份时,将提前 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明阳智能,并由明阳智能及时予 以公告,自明阳智能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,本股东可以减持明阳智能股份。 3、本股东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,在首次出卖的15个交 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。本股东在三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 股份的总数,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%。4、本股东在三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 式减持股份的总数,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%。5、本股东通过协议方式减持股 份的,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5%。若通过协议转让方式 减持股份导致本股东持股比例低于5%的,本股东在减持后6个月内将继续遵守 第3条的规定。6、本股东所持公司股票被质押的,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二日内 通知明阳智能,并予以公告。7、若本股东未能遵守以上承诺事项,则本股东违 反承诺出售股票所获的全部收益将归明阳智能所有,且本股东将承担相应的法律 责任: 8、若法律、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则另有规定的,从其规定。"

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✓是 □否

(三)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
公司将关注 Joint Hero 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,督促其合法合规减持,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,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、限制性条件以及相 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

在减持期间内,Joint Hero 将根据其自身经营发展情况、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(二)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□是 √否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影响公司实际控制人张传卫先生、吴玲女士及张瑞先生对公司的控制权。

(三)其他风险提示

本次减持计划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 等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。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, 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,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9 日